证券代码：831346　　证券简称：木联能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5日上午9：00-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13日以电话形式发送给全体董事。公司现有董事五人，实际出席会议五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2,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全部以资本溢价转增,不需要纳税），共计转增12,300,0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4,600,000股（以中登结算为准）。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总额为12,300,000元。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表决结果：赞成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230万元增加至2460万元，因此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有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工作需要向有关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起草、修订、报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工作备案及变更登记工作；根据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5 日